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独立董事3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的独立董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翁国雄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，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；

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，审议的关联交易均有明确的定价原则，交易遵循了自愿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以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。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，主要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及市场变化对关联交易适时适当调整，具有其合理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基于上述情况，一致同意将《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》的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签名：

翁国雄：_____.

余雪松：_____.

苑宝玲：_____.

时间：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